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136201000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教育体育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教育体育工作的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
施。

2.拟订全市教育体育体制改革方案、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县区和市直学校布局建设规划；指导和管理教育体育系统基本建设工作；指导县区和市直单位体育场馆等大型

体育基础设施的布局建设规划；统筹全市群众体育、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和教育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拟订全市教育体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统筹规划和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校长、教师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

3.管理市本级教育体育经费，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教育体育经费筹措、拨款、基建投资的意见；加强体育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负责编制全市教育体育事业及经费统计分析；监测全市教育体育经费的筹措和义务教育保障经费、职业院校资助经费等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指导和监督市教育体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市属学校和所属单位的国有资产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教育收费标准的执行。

4.管理和指导全市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高等教育工作；统筹管理民办教育和社会培训机构，拟订民办教育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协调少数民族教育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教育教学、办学体制、激励机制改革；负责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建立、调整、撤销及其发展规模、学制、专业设置等审核、报批、审批工作。

5.贯彻《全民健身条例》，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指导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开展国民体质监测。

6.统筹全市竞技体育改革发展，管理业余训练和设置竞技

运动项目；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统筹全市青少年体育改革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全市体育竞赛管理，组织参加和举办市级、省级、全国及国际体育赛事。

7.拟订全市普通高中教育、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计划和招生政策；负责各类高等学历教育招生考试，高、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以及教师资格等其它社会考试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市中小學生学籍。

8.指导和协调全市教育体育系统的科研、科普工作；组织和指导教研机构和学校开展教育教学研究；负责教育体育领域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工作。

9.指导教育督导和评估，强化督导职能，加大督政、督学力度，对县区人民政府的教育职责以及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评估。

10.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建设工作；统筹管理和指导学校体育、卫生健康、艺术教育、法治教育、安全教育、国防教育和禁毒防艾教育；指导全市青少年科技活动和校外教育工作。

11.统筹全市教育体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负责协调全市教育体育系统治安综合治理和安全管理工 作；指导并做好各类应急预案及安全演练工作；指导、检查、督促全市教育体育系统信访稳定工作。

12.负责教育体育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和教职工管理；负责教师资格认定和教师、教练员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指导县区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用”管理体制改革；负责全市教练员、裁判员及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培训工作；配合编制部门落实各级各类学校教师编制标准。

13.管理全市教育体育系统对外交流与合作；管理全市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负责和指导推广普通话、普通话师资培训和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管理和指导本系统社团、协会组织。

14.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监督管理公共体育设施使用；推进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管理监督体育运动中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

15.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进一步加强政治能力建设。出台了《玉溪市加快基础教育改革发展提高教育质量若干措施》等重大改革文件，市级财政每年新增预算专项安排3个1,000.00万元用于教育发展。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研读“四本书”，全覆盖开展宣讲890场次。各级各类学校开展“书记面对面”活动332次，受众人数达54,000余人。

深入实施迎接建党 100 周年“百年行动”，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53 所中小学申报全省“云岭红烛·育人先锋”示范学校。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1—3 季度提醒谈话 18 人。全力做好市委第十三轮巡察“回头看”工作。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统一战线工作进一步加强。

2. 立德树人不断推进

开展《玉溪市中小学党建与思政教育融合的实践与探索》课题研究，制定《加强玉溪市思政课建设实施意见》，推动大中小幼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得到省委教育工委高度肯定，思政课“五个一体化”经验在全省交流。组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等社会实践活动 2,000 余场，为未成年人“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围绕建党百年主题，组织开展“请党放心强国有我”等主题教育活动 5,000 余场，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心向党、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完成 2020—2021 学年玉溪市中小学生学习心理测评报告，成立玉溪市心理健康教育讲师团，开展 30 余场心理健康教育进校园活动，呵护学生“阳光成长”。认定 20 名市级“新时代好少年”，选树 624 名省市优秀学生，指导申报 31 所市级绿色学校，文明校园创建实现 100.00%全覆盖，江川区被认定为全国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

3. 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全市新增学前教育学位 3,060 个。争取到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1,003.45 万元，主要用于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一次性奖补、一般性奖补和资助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投入市级财政资金 200 万元，重点创建澄江市、通海县、新平县 3 个游戏化示范区及 14 所示范幼儿园。

“453N41”课程游戏化整体模式得到省教育厅认可和推广。2 所幼儿园晋升省一级一等幼儿园，5 所幼儿园晋升云南省一级二等幼儿园，3 所幼儿园晋升云南省一级三等幼儿园。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市新增中小学学位 6,286 个，有效缓解中心城区就近入学难的问题。全市义务教育阶段连续 15 个月持续保持辍学学生动态清零，玉溪在全省控辍保学工作视频会上作经验交流。全面实行“阳光招生”、“阳光分班”，严格规范招生办学行为，坚决防止新增大班额。督促指导红塔区、江川区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创建工作。圆满完成 2021 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

普通高中教育提质发展。注重专家引领，组织专题研讨，对新教材教学、高考备考复习进行指导。发挥高考质量研究中心和教育体育行业专家工作站的资源优势，引导学校教育教学改革。高考成绩总体有所提升，上线率达 98.68%，比全省高 0.16 个百分点，比上年高 5.17 个百分点；全市 600 分以上 531 人，占实考考生的 4.52%，比全省高 0.55 个百分点，比上年降低 1.35 个百分点；一本上线 2609 人，占实考考生的 22.2%，比

全省高 5.04 个百分点，比上年高 4.37 个百分点。发挥绩效考核激励导向作用，组织考核组对市直 3 所普通高中学校 2019—2020 学年教学质量绩效开展考评，协调有关部门及时兑现绩效增量资金，进一步调动工作积极性。

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玉溪职业技术学院筹建获省教育厅批复，成立工作专班，积极推进玉溪职业技术学院筹建工作。顺利完成了驾培学校的改革。参加全省职业技能大赛再创佳绩，高职组共有 39 个参赛项目获奖，中职组共斩获 49 个一等奖、89 个二等奖、103 个三等奖。组建专业设置专家委员会，科学申报 2021 年新增专业 11 个。组织申报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专项资金，全市 13 所职业学校上报项目 100 个，项目申报资金 11,193.00 万元，省财政厅提前下达 2021 年玉溪市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直达资金 3,817.00 万元。

4. 体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群众体育蓬勃发展。实施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工程，完成 20 场全民健身示范活动，建成 10 个科学健身指导中心，培训指导员 1,300 余人，完成 1 万余人次科学健身指导。举办全市工间操视频赛，共 33 支代表队参加。承办全运会群众项目气排球比赛，共选拔玉溪市、昆明市、文山州、红河州等代表队代表云南省参赛。省十六运会筹备工作有序推进。成立省十六运会筹委会，有序推进各项筹备工作。7 个新建体育场馆已完工并投入使用，科教创新城核心区的 4 个场馆预计年底前后完成竣工

验收，并投入试运行。向省体育局争取场馆建设经费 2,000.00 万元用于场馆修缮，17 个原有体育场馆修缮改造工作预计年底前全部完成。共征集会徽 129 个，会歌 46 首，吉祥物 39 个，主题口号 2,928 条。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玉溪市运动员文化教育和优秀运动员保障工作的实施办法》，增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后劲和活力。加强备战训练，组建 19 个项目运动队，在训适龄运动员达 825 人。

竞赛活动有序开展。圆满承办 2021 年全国射击冠军赛、2021 年云南省青少年武术散打比赛和 2021 年北京体育大学玉溪足球青训赛暨云南省青少年足球联赛。体教融合深入推进。有序推进玉溪市初中学业水平体育科目考试。认定全市 216 所中小学为“玉溪市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命名 9 个县（市、区）少体校为“玉溪市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基地”。红塔区被列为云南省第一批学校体育综合改革试点区。体育产业进一步发展，国家体育总局正式命名红塔区为“红塔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单位”。

5. 工程建设项目有序推进

编制《玉溪市“十四五”基础教育学校布局规划》、《玉溪市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规划》（2021—2025 年）等规划。1—12 月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82 亿元，同比增加 28.77%，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28.77%，截至 12 月底，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已开工 136 个 97847 平方

米，开工率 96.68%，竣工 132 个 92,897 平方米，竣工率 91.89%。2021 年初统计历年未完工教育项目 134 个 27.13 万平方米，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已完成 93 个 15.52 万平方米，项目完成率 69.4%。中心城区新增市一幼教育集团桂山园区、一小教育集团紫艺校区和高新校区，“上学难”问题有效缓解。

6.深化改革取得新成效

深入调查研究，科学编制教育体育“十四五”规划，谋划好未来五年教育体育工作。制定出台《玉溪市基础教育集团化办学指导意见》等系列文件。集团化办学取得实质性进展，共组建 11 个基础教育集团，4 个县与市外优质教育资源开展合作办学。起草《玉溪市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送审稿）》及任务清单、负面清单，稳步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双减”工作及时有序推进，已建立作业公示制度学校数达 98.30%，居全省第 3 位；作业时间控制达标学校为 98.30%，居全省第 2 位；有需求的义务教育学校周一到周五 100.00%开展课后服务；全市 207 所义务教育阶段线下学科类培训机构中，暂停、转型或注销 163 所。在全省“双减”专项工作会议上，玉溪市作经验交流。印发《玉溪市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加强督导队伍建设，充实教育督导力量，完成市政府第四届督学的推荐聘任，聘任兼职督学 86 人。加强与编办部门的沟通协调，进一步调整规范市、县两级督导机构及人员配置问题。继续执行普通高中 55.00%定向招生计划

划、跨县域招生不超过 50 人等招生政策。普通高中体育自主招生学校扩大到 9 所。制定下发《玉溪市初中学生体育音乐美术考试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体育考试内容、时间、加分等相关事宜，细化音乐美术素质测评内容和办法。督促指导各地各校组织好初中学生体育艺术考试。

7.教师教练员队伍进一步加强

大力推行“县管校聘”，各县（市、区）2021年秋季开学本区域内交流教师 1,801 名，有效地促进教师资源均衡配置。全力推进校长职级制改革，全市申报一至五级校长职级 1,673 人，其中申报一级、二级校长 184 人。组织建立了校长职级评定专家评委资源库，加快全市校长专业化发展。组建专家工作站 8 个，聘请 8 位国内、省内教育行业专家为工作站首席专家，遴选市内 117 名教师为工作站研发人员。实施“5123XE”教师培养工程，组织领军校（园）长、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培训。选派 101 名优秀校长到云南师范大学参加为期半年的“万名校长培训计划”全脱产培训。与昆明联合举办“2021 年昆玉教育论坛暨昆明市第六届校（园）长论坛”。举办玉溪市第一期体能训练知识讲座、2021 年云南足协青训体系丙级教练员和反兴奋剂与赛风赛纪管理干部培训班，近 200 人参加培训。指导教师参加云南省职业学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荣获 4 个一等奖。对 27 名乡村学校从教 20 年以上优秀教师，全市教育体育系统 119 名优秀个人和 19 个先进集体进行表扬。通报

18起违反师德师风典型案例，成立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师德专题教育领导小组，在全市范围内启动“寻找身边最美教师活动”，开展师德宣讲活动102场，在全社会进一步营造崇德向善、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

8.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截至12月31日，实际到位中央、省级补助资金72,941.46万元。完成“玉溪教育云”底层支撑框架的升级，将教育云平台底层框架从1.0升级为2.0架构。完成了8间人工智能编程教室的建设和玉溪教育体育地理信息管理系统开发及功能扩展工作。开展玉溪教育云平台评价系统数据收集工作，确保云平台数据安全准确，全省备授课工具及精准教学在全市中小学全面覆盖。成功申报教育部第二批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全面贯彻落实各级各类学生资助政策，全市投入学生资助资金5.23亿元。2021年4月，市教育体育局被省委、省政府授予“云南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选派15名优秀教师到迪庆州德钦县、5名优秀教师到怒江州开展支教活动。推进安防“三年行动计划”，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学校内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得到有效控制，常态化疫情防控、食品与饮用水安全、反暴恐、防伤害工作和安全宣传等工作有效落实。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6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5 个。分别是：

- 1.市教育体育局机关（行政单位）
- 2.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其他事业单位）
- 3.云南省玉溪工业财贸学校（其他事业单位）
- 4.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其他事业单位）
- 5.玉溪体育运动学校（其他事业单位）
- 6.玉溪师范学院附属中学（其他事业单位）
- 7.云南省玉溪第一中学（其他事业单位）
- 8.玉溪市民族中学（其他事业单位）
- 9.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其他事业单位）
- 10.玉溪市第一幼儿园（其他事业单位）
- 11.玉溪市第二幼儿园（其他事业单位）
- 12.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其他事业单位）
- 13.玉溪市体育产业发展促进中心（玉溪市体育馆）（其他事业单位）
- 14.玉溪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其他事业单位）
- 15.玉溪市老年人体育文娱活动中心（其他事业单位）
- 16.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其他事业单位）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323 人。其

中：行政编制 3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2,28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5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35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2,28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5 人）。

离退休人员 1,141 人。其中：离休 11 人，退休 1,13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31 辆，在编实有车辆 30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78,528.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9,423.42 万元，占总收入的 88.4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5,811.74 万元（含教育收费 4,614.38 万元），占总收入的 7.4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3,293.08 万元，占总收入的 4.19%。与上年对比减少 38,959.36 万元，下降 33.16%，主要减少原因是玉溪师范学院上划省厅管理。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8,927.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812.44 万元，占总支出的 68.18%；项目支出 25,114.93 万元，占总支出的 31.82%；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减少 30,967.46 万元，下降 28.18%，主要减少原因是玉溪师范学院上划省厅管理。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教育体育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53,812.44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6,190.76 万元，下降 23.13%，主要减少原因是玉溪师范学院上划省厅管理。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47,716.7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8.6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6,095.7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1.3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教育体育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5,114.93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0,388.76 万元，下降 29.26%，主要减少原因是玉溪师范学院上划省厅管理。具体项目开支：

1.教育体育局机关（本级）3,928.67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3,472.33 万元，选调生补助 1.50 万元、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市级补助专项资金 50.39 万元、禁毒工作专项经费 5.00 万元、办公楼修缮 5.45 万元、教师小区审计费及律师费和市级幼儿园网上报名系统建设经费 1.05 万元、全市职工运动会职工组补助 0.84 万元、学校体育改革试验区建设专项 26.00 万元、招生考试费 202.77 万元、学生资助工作经费 12.95 万元、教师资格考试费 68.10 万元、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4.83 万元、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奖励补助资金 208.24 万元、人才工作专项经费 100.00 万元、玉溪市教育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前期工作专项经费 10.40 万元、市级足球场地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45.00 万元、玉溪职业技术学院筹建项目专项资金 38.00 万元、省十六运会筹备费 158.57 万元、市级足球场地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1,800.00 万元、校园足球选拔赛经费 21.00 万元、主体育场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29.00 万元、市级足球场地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145.00 万元、群众体育专项经费 14.11 万元、省十六运会比赛场馆建设专项经费 228.00 万元、玉溪竞技体育经费 88.66 万元、玉溪市体育总会专项经费 7.50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456.34 万元，分层分类联系专家服务工作经费 0.70 万元、教师资格考试费 138.09 万元、红塔集团、合和集团捐款 34.49 万元、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 0.60 万元、标准化考场改扩建经费 80.77 万元、玉溪职业技术学院筹建项目专项资金 198.27 万元、云南省大众篮球争霸赛补助 0.12 万元、质量控制监督经费

1.50 万元、云南体育研究所科普活动经费 1.80 万元。

2.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校 9,098.84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2,348.45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6,750.40 万元。

3.玉溪工业财贸学校 2,675.63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2,604.81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70.82 万元。

4.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 1,705.61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1,697.81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7.80 万元。

5.玉溪体育运动学校 2,364.62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2,241.41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123.21 万元。

6.玉溪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963.11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773.16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189.96 万元。

7.云南省玉溪第一中学 1,574.34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679.38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894.96 万元。

8.玉溪市民族中学 508.47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398.37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110.10 万元。

9.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 644.25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470.62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173.63 万元。

10.玉溪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 324.10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317.85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6.24 万元。

11.玉溪市第一幼儿园 331.35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326.37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4.98 万元。

12.玉溪市第二幼儿园 366.19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360.01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6.19 万元。

13.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128.59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128.59 万元。

14.玉溪市体育产业发展促进中心 472.36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472.36 万元。

15.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28.80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 10.18 万元，其他资金安排 18.6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614.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67%。与上年对比减少 16,978.19 万元，下降 20.07%，主要减少原因是玉溪师范学院上划省厅管理。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3%。主要用于教育体育局机关玉选调生补助 1.50 万元，玉溪民族中学打造民族文化精品专项资金 5.27 万元，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3.90 万元。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49,744.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3.57%。

按款区分具体支出和用途如下：

（1）教育管理事务 2,206.00 万元，占教育支出的 4.43%，主要用于保障市教育体育局机关本级和市教科所人员经费和日常运行，以及组织开展教育各类考试项目。

（2）普通教育 17,617.09 万元，占教育支出的 35.42%。按项级科目划分具体为：

学前教育 4,547.20 万元，占普通教育支出的 25.81%，主要用于市直幼儿园人员经费和日常运行以及幼儿园收费成本补偿项目。

高中教育 12,636.62 万元，占普通教育支出的 71.73%，主要用于市本级三所高中人员经费和日常运行及高中教育发展项目。

其他普通教育 433.27 万元，占普通教育支出的 2.46%，主要用于教育体育局机关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奖励补助资金 208.24 万元，玉溪体育运动学校专项经费 111.53 万元，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专项经费 69.65 万元，玉溪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专项经费 43.85 万元。

(3) 职业教 26,333.27 万元，占教育支出的 52.94%，主要用于保障市属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各类支出、中等职业教育发展专项、高职高专院校奖助学金、现代职业教育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等。

(4) 特殊教育 2,629.16 万元，占教育支出的 5.29%，主要用于保障市属特殊教育学校各类支出。

(5)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58.49 万元，占教育支出的 1.73%，主要用于保障玉溪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人员经费和日常运行。

(6) 其他教育支出 100.00 万元，占教育支出的 0.20%，主要用于玉溪市教育体育局人才工作专项经费。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141.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21%。主要用于高职院校科研及项目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955.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37%。主要用于直属体育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和日常运行。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312.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82%。主要用于局机关和下属单位缴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各类社保经费以及离休人员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3,330.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93%。主要用于局机关和下属单位在职在编职工医疗保险和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4,093.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05%。主要用于局机关及市属单位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补助和购房补贴。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16.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3%。主要用于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财政返还的存量资金项目支出。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69.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12%。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运行费支出减少；推行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减少。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39.59 万元，下降 36.9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3.31 万元，下降 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32.32 万元，下降 36.2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3.96 万元，下降 27.37%。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市教育体育局下属事业单位完成公务用车改革工作，封存和处置了部分公务用车；继续大力推行厉行节约，大幅减少公务接待。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6.95 万元，占 84.41%；公务接待费支出 10.52 万元，占 15.5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6.9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6.95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8 辆。主要用于机关公务及市属学校（单位）开展教育教学及体育事业工作产生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0.52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0.52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1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2,55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教育体育局机关及市属 15 个二级预算单位接待执行公务、上级部门检查和考核、日常业务开展等方面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8.22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14.44 万元，增长 45.26%，主要原因是增加玉溪职业技术学业筹建经费 200.00 万元。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教育体育局机关保运转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 61.97 万元、印刷费 6.96 万元、手续费 0.12 万元、水电费 12.16 万元、邮电费 14.97 万元、物业管理费 18.72 万元、差旅费 64.46

万元、维修（护）费 91.72 万元、会议费 20.43 万元、培训费 12.17 万元、公务接待费 3.02 万元、劳务费 70.57 万元、委托业务费 42.46 万元、工会经费 19.3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3 万元、其他交通费 54.3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7 万元、设备购置 160.48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市教育体育局资产总额 174,242.1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2,988.44 万元，固定资产 130,555.60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243.86 万元，在建工程 3,569.89 万元，无形资产 21,359.04 万元，其他资产 5,525.3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64,959.7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55,058.31 万元（玉溪师范学院上划省厅减少）。处置房屋建筑物 11,192.74 平方米，账面原值 1,462.88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2,817 项，账面原值 693.76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10.70 万元；资产使用收入 134.34 万元，其中出租资产 94,703.89 平方米，资产出租收入 134.34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74,242.14	12,988.44	130,555.60	106,201.83	554.22	0.00	23,799.55	243.86	3,569.89	21,359.04	5,525.31

填报说明：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137.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747.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61.9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28.0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07.6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2.52%。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玉溪市教育体育局按照中央、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结合本单位《玉溪市教育体育局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建立了预算项目从申报项目开始至项目结束整个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的绩效管理体系。通过项目绩效评价充分利用评价结果对项目资金在今后的分配、使用、社会效率最大化上得到运用和指导。

2021年玉溪市教育体育局积极开展自评工作，对17家预算单位及县区的214个项目，金额9.91亿（其中对下项目金额63,473.69万元涉及45个项目）的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并按照要求成立了评价工作组，较好地完成了自评工作。通过

开展项目自评、项目运行监控及部门项目评价，逐步扭转了长期以来各单位“重预算轻管理，重分配轻监督，重使用轻效益”的现象，为财政资金的配置运用更加合理提供了依据，有效地推动了源头防腐和廉政建设，促进了项目实施发挥应有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教育体育系统开展 2021 年市级项目绩效自评项目 214 个，涉及金额 99,096.71 万元。按照年初计划，各项目目标逐项圆满完成。一是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全市新增学前教育学位 3,060 个。创建澄江市、通海县、新平县 3 个游戏化示范区及 14 所示范幼儿园。“453N41”课程游戏化整体模式得到省教育厅认可和推广。2 所幼儿园晋升省一级一等幼儿园，5 所幼儿园晋升云南省一级二等幼儿园，3 所幼儿园晋升云南省一级三等幼儿园。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 94.8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89.94%；二是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8.51%，全市新增中小学学位 6,286 个，有效缓解中心城区就近入学难的问题。全市义务教育阶段连续 15 个月持续保持辍学学生动态清零。全面实行“阳光招生”、“阳光分班”，严格规范招生办学行为，坚决防止新增大班额。圆满完成 2021 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三是普通高中教育提质发展。注重专家引领，组织专题研讨，对新教材教学、高考备考复习进行指导。发挥高考质量研究中心和教育体育行业专家工作站的资

源优势，引导学校教育教学改革。高考成绩总体有所提升，上线率达 98.68%，比全省高 0.16 个百分点，比上年高 5.17 个百分点；四是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玉溪职业技术学院筹建获省教育厅批复，成立工作专班，积极推进玉溪职业技术学院筹建工作。顺利完成了驾培学校的改革；五是体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群众体育蓬勃发展。实施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工程，完成 20 场全民健身示范活动，建成 10 个科学健身指导中心，培训指导员 1,300 余人，完成 1 万余人次科学健身指导。举办全市工间操视频赛，共 33 支代表队参加。承办全运会群众项目气排球比赛，共选拔玉溪市、昆明市、文山州、红河州等代表队代表云南省参赛。省十六运会筹备工作有序推进。成立省十六运会筹委会，有序推进各项筹备工作。7 个新建体育场馆已完工并投入使用，科教创新城核心区的 4 个场馆预计年底前后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试运行。17 个原有体育场馆修缮改造工作全部完成。共征集会徽 129 个，会歌 46 首，吉祥物 39 个，主题口号 2,928 条。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玉溪市运动员文化教育和优秀运动员保障工作的实施办法》，增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后劲和活力。加强备战训练，组建 19 个项目运动队，在训适龄运动员达 825 人。竞赛活动有序开展。圆满承办 2021 年全国射击冠军赛、2021 年云南省青少年武术散打比赛和 2021 年北京体育大学玉溪足球青训赛暨云南省青少年足球联赛。体教融合深入推进。有序推进玉溪市初中学业水平体育科目考试。认定全市

216所中小学为“玉溪市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命名9个县（市、区）少体校为“玉溪市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基地”。红塔区被列为云南省第一批学校体育综合改革试点区。体育产业进一步发展，国家体育总局正式命名红塔区为“红塔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单位”。存在问题：建议增强县区财政资金保障能力，确保项目持续实施，部分项目存在资金不到位项目未实施或是项目已实施资金未支付情况。加强与县区业务沟通使项目预算精准，提高执行率。强化项目实施主体责任重视项目绩效追踪及时发现问题便于整改。绩效编报质量有待提高。按照绩效管理的要求，年初申报预算时，编报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及项目绩效指标值编报的质量还有待提高，存在绩效指标的量化还不够，时效指标、质量指标不完整等问题。因部门预算编制不够精准，下达资金数与年初预算有差异，在2022年预算编制工作中，加强预算准备工作，认真核实预算基础数据，强化预算精准性，降低预、决算差异。今后将加强部门绩效目标编报基础工作，不断提高绩效目标表编报水平。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教育体育局机关

（1）项目一玉溪市体育总会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已完成健身气功比赛、云南省气排球比赛，组队参加全国全运会大众组气排球项目、参加全国全运会展演项目视频赛；因疫情原因羽毛球比赛进行了2场比赛后延期，乒乓球比赛已完成招

标；2021年因为疫情原因取消了部分赛事。项目自评等次：良。

（2）项目二本级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举办了玉溪市2021年学前教育游戏化现场培训会暨幼小科学衔接推进工作培训会，邀请多位专家从课程游戏化示范区建设、幼小衔接等多个方面做经验交流，共计100位教育部门骨干及各县（市、区）、市一幼、市二幼幼儿园园长参与培训。项目自评等次：优。

（3）项目三（体彩）主体育场建设项目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经完成主体结构工程，正在进行装修工程施工。主体工程完成率90.00%，座位数7,590个，主体育场东、南、北看台工程面积17,119.30平方米。项目自评等次：差。

（4）项目四竞技体育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组织举办了省市10个项目青少年比赛。以赛促训，锻炼队伍，通过举办青少年竞技体育比赛，显著提升玉溪市青少年群体体育水平，增强青少年生体素质。快速提高我市体育后备人才整体实力，积极为后续全国比赛储备人才。项目自评等次：良。

（5）项目五群众体育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赛事已完成元旦·春节环节跑、8月8日全民健身日健步活动，因疫情原因东近面山自行车赛延期举行，但项目已完成招标。本年度共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743人（其中一级234人、二级224人、

三级 285 人)。项目自评等次：优。

(6) 项目六人才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实施玉溪市“高层次人才培养支持计划”兴玉教学名师项目，培育造就一支创新创业成效优、示范带动作用强、支撑引领效果好的专业化人才队伍。组织发动 71 人申报 2021 年兴玉教学名师项目，经过资格审查、审阅材料、综合评议、评分确认等程序，形成推荐人员名单，经市教育体育局党组议研究同意后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认定兴玉教学 20 名。项目评价等次：优。

(7) 项目七 2021 年度下派选调生到村工作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从中国人民大学等知名高校中定向招录选调生。项目自评等次：优。

(8) 项目八(体彩)市级足球场地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根据《云南省足球场地设施建设工作方案(2019-2020 年)》的通知，玉溪市十三五期间需建社会足球场 92 块。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国家加大足球规划实施力度加强足球场地设施建设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加快推进我省足球场地建设工作，玉溪市人民政府与云南省体育局签订社会足球场地建设责任书。项目目标：省上下达的指标社会足球场地 92 块、2020 年已完成。项目自评等次：优。

(9) 项目九 2020 年生源地助学贷款风险补偿专项资金项

目绩效情况：根据《关于印发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14〕16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实行结余奖励和亏空分担。风险补偿金若超出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损失，超出部分由国家开发银行奖励给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若低于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损失，不足部分由国家开发银行和县级财政部门各分担50.00%。建立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风险补偿专项资金，风险补偿金比例按当年贷款发生额的15.00%确定。考入中央高校的学生，风险补偿金由中央财政全额承担。考入地方高校的学生，跨省就读的，风险补偿金由中央财政全额承担；在本省就读的，风险补偿金由中央与地方各负担50.00%。地方负担部分，省财政、州（市）财政、县（市、区）财政、高校按4：2：2：2比例分担。本年度，地方高校本省就读学生人数为14,045人，市级安排资金已于2021年底前上缴国开行，项目已完成。项目自评等次：优。

（10）项目十（财政）省十六运会筹备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根据省十六运会总体工作方案及当年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①2021年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大型培训会2期；②完成工作策划方案5个；③举办倒计时一周年新闻发布会1场（因疫情，大型活动改为新闻发布会）；④举办培训活动出勤率达99.00%；⑤购买服务2021年按合同完成工作任务并支付款；⑥人均培训标准低于230元；⑦筹备工作按既定目标圆满完成，对2022年成功举办省十六届

运动会产生了积极影响；⑧参与培训人员满意度不低 100.00%；⑨参与省运会筹备活动群众满意度 100.00%。项目自评等次：优。

（11）项目十一（体彩）省十六运会筹备工作专项经费：项 2021 年根据省十六运会总体工作方案及当年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①2021 年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大型培训会 2 期；②完成工作策划方案 5 个；③举办倒计时一周年新闻发布会 1 场（因疫情，大型活动改为新闻发布会）；④举办培训活动出勤率达 99.00%；⑤购买服务 2021 年按合同完成工作任务并支付款；⑥人均培训标准低于 230.00 元；⑦筹备工作按既定目标圆满完成，对 2022 年成功举办省十六届运动会产生了积极影响；⑧参与培训人员满意度不低 100.00%；⑨参与省运会筹备活动群众满意度 100.00%。项目自评等次：优。

（12）项目十二项目七彩云南全民健身示范工程专项经费
自评等次：本项目完成 2021 年我要上全运云南省社区运动会气排球比赛，东近面山自行车赛因疫情原因取消。项目自评等次：优。

（13）项目十三省 2021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经费项目
绩效情况：本项目完成了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培养学生文明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总目标，在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全面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广泛开展创建文明校园活动，深入

落实文明城市创建责任。培训心理健康教育及家庭教育讲师 900 人次，组织“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活动 36 场次，10 所学校建成符合国家教育部标准的心理辅导室，100.00% 的学校开展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活动，师生对创建文明校园的知晓率 100.00%。教师、学生的满意度均在 95.00% 以上，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成效显著。项目自评等次：优。

（14）项目十四云南省青少年足球锦标赛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未完成。原计划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至 8 月 19 日举行，受疫情管控推迟至 2022 年 3 月 24 日举行。后由于 2022 年春季全国新冠疫情频发继续推迟比赛，具体比赛时间待通知。项目自评等次：差。

（15）项目十五（非税）2021 年招生考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顺利完成各类考试的组织工作，接送看守试卷安全工作。做到了资源利用最大化，节省不必要的开支。群众满意度较高，获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按质按量完成上述几项考试工作并根据国家教育部、国家考试中心制定的招生考试法规政策，依法履行国家教育部、国家考试中心赋予的行政执法权，强化政府行为，规范招生考试工作，维护招生考试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严肃性。上缴省招生考试费未在 2021 年上缴，2022 年 3 月才上缴。项目自评等次：优。

（16）项目十六（科教创新城）省十六运会比赛场馆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严格按照《云南省第十六届省运会场

馆建设实施方案》要求，做好过程控制，预计能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主体育场东看台建设工程。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完成主体结构工程，处于装修收尾阶段。项目自评等次：中。

（17）项目十七玉溪职业技术学院筹建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已实施依据各项指标要求，按筹建内容、任务及时间节点，建立部门间统筹协调推进机制，确保建设工作到位、各项资源调配到位，学院筹建各项标准达到或优于国家相关标准要求。2022 年 1 月 5 日，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到玉溪职业技术学院实际评估，专家一致同意设立玉溪职业技术学院。2022 年 3 月 1 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组建玉溪职业技术学院的批复》（云政复〔2022〕11 号），2022 年 3 月按计划获批正式组建设立，目前向省教育厅进行首批专业申报备案和招生计划上报。项目自评等次：优。

（18）项目十八云南省青少年体操锦标赛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圆满完成，2021 年 11 月 25 日—12 月 1 日在玉溪市卫生学校科教创新城举行。全省含昆明、玉溪、大理、红河等共 9 个地州市，分青少年及幼儿组共 302 名运动员参与比赛。各代表队发挥优秀圆满完成比赛，为省运会如期举行奠定基础。项目实施完后对促进我省竞技体育事业发展产生中长期影响，参加比赛人员满意度达到 90.00% 以上。项目自评等次：优。

（19）项目十九全民健身志愿服务活动经费项目绩效情况：

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健身方法,推动全民健身生活化,鼓励社会体育指导员、各单项体育协会深入社区开展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建立 8 支志愿者服务团队和 1 支专家团队,共 120 余人。以红塔区、元江县为试点,现已开展各类健身指导服务 24 余场,2021 年 12 月初次开展活动,活动内容为健身知识讲座,选派参与志愿者 24 人次,服务人群达 280 人次,资金还没有下达,活动于 2021 年 12 月份开始,大量工作后续推进。任务还没有全部完成项目自评。项目自评等次:中。

(20) 项目二十体育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绩效管理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加强体彩公益金项目规范管理、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善了绩效目标体系的建立项目,延续性项目 2022 年 10 月前完成后开展问卷调查。完自评等次:中。

(21) 项目二十一云南省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实施对促进我省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产将生长期影响,组织举办了省市 10 个项目青少年比赛。以赛促训,锻炼队伍,通过举办青少年竞技体育比赛,显著提升玉溪市青少年群体体育水平,增强青少年生体素质。快速提高我市体育后备人才整体实力,积极为后续全国比赛储备人才。项目自评等次:良。

(22) 项目二十二公共体育场所爱国卫生运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充分利用市体育馆室内外 Led 电子屏、宣传栏、

LED 显示屏，采取宣传画、标语横幅、公益广告等平台载体，积极开展面向基层群众喜闻乐见、生动形象的宣传活 动，推动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和国家卫生城市的宣传，并定期更新更换；同时耗材物资用于日常工作开展。同时符合我市公共体育场所爱国卫生重点要求：公共空间、场馆景观、推进“厕所革命”，改造城市公厕，在公共公厕设置无障碍卫生间，做到公厕分布合理、500 米内标识清晰、保洁及时。手推式洗地机等物资正在询价采购中。部分宣传设施在后续采购及安装中。项目自评等次：良。

（23）项目二十三云南省青少年排球锦标赛专项经费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 12 月 13 日—12 月 20 日在玉溪市江川区顺利举行。全省含昆明、玉溪、大理、红河等共 9 个地州市，分男女组 37 个运动队 460 余人参与比赛。各代表队发挥优秀圆满完成比赛，为省运会如期举行奠定基础。参加比赛人员满意度达到 90.00%以上。项目自评等次：优。

（24）项目二十四云南省青少年武术套路锦标赛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 12 月 4 日—12 月 8 日在玉溪市通海县顺利举行。全省含昆明、玉溪、大理、红河等共 10 个地州市代表队，含中小学在内的社会群体共 10 个代表队，合计 384 人参与比赛。各代表队发挥优秀圆满完成比赛，为省运会如期举行奠定基础。参加比赛人员满意度达到 90.00%以上。项目自评等次：良。

(25) 项目二十五云南省青少年 U 系列拳击锦标赛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 12 月 18 日至 25 日 2021 年云南省青少年 U 系列拳击锦标赛在玉溪市举行，来自全省昆明、玉溪、曲靖、红河、文山、昭通、楚雄等 22 支代表队 279 名运动员参加比赛。赛事有效检验和推动了各地拳击运动的发展。项目实施完后对促进我省竞技体育事业发展产生中长期影响，参加比赛人员满意度达到 90.00% 以上。项目自评等次：良。

(26) 项目二十六特定项目教 2021009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圆满完成，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禁毒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精神，2018 年市委、市政府创建“全国无毒示范城市”的决定。履行教育体育部门职责，在各级各类学校中创建省、市级“无毒学校”，发挥示范作用为创建全国无毒城市奠定基础。组织开展省市“无毒校园”创建和毒品标范教室建设，组织开展青椒第二课堂和网上中小學生禁毒知识竞赛，加强易制毒危化品管理。截止目前，教育体育系统无一人涉毒。全市教育体育系统禁毒知识宣传成效明显，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已推荐为“全省第四轮禁毒人民战争”先进集体。项目自评等次：优。

2. 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1) 玉溪农职院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年初预算 65.60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 40.4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1.69%，通过该资金的使用

促进了我校办学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改善了我校的办学条件，提升了我校的办学水平，2021年我校学生就业率达到了90.00%以上，在校生规模突破了12,000人。

（2）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为40.00万元，实际预算执行6.9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7.25%，通过该资金的使用，69人中职学生享受了助学金，资助率达到100.00%，贫困学生覆盖率达到100.00%，减轻了贫困家庭学生的家庭负担，促进了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3）2021高职生均拨款奖补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高职生均拨款奖补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为8,400.00万元，实际预算执行1,256.9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4.96%，通过该资金的使用，扩大了我校的办学规模，2021年办学规模突破12,000人，提升了我校的办学水平，2021年我校专升本升学率达到了70.00%以上，高职学生技能大赛获奖率在云南高职院校中名列前茅。

（4）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东校区扩建工程前期工作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东校区扩建工程前期工作经费专项资金初预算数为48.70万元，实际预算执行12.2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25.11%，通过该资金的使用扩大了我校的办学规模，2021年办学规模突破12,000人，提升了我校的办学水平，高职学生就业率达到90.00%以上，2021年

我校专升本升学率达到了 70.00%以上，高职学生技能大赛获奖率在云南高职院校中名列前茅。

（5）2021 年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专项资金初预算数为 621.55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 621.5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通过该资金的使用，95.00%的贫困学生享受了助学金，特殊贫困学生覆盖率达到 100.00%，减轻了贫困家庭学生的家庭负担，降低了高职学生辍学率，辍学率低于 1.00%，促进了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6）中等职业学校奖学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中等职业学校奖学金专项资金初预算数为 3.00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 1.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3.33%，通过该资金的使用，1 名学生享受了奖学金，促进了该生顺利完成学业，为该生家庭经济减轻了负担，同时激励了其他同学努力学习，为毕业后找到合适的工作奠定了基础。

（7）2021 年学院用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安排的支出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 学院用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安排的支出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为 6,142.66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 3,673.0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59.80%，通过该资金的使用，建成了一幢学生公寓，能容纳 1,500 名学生入住，从而扩大了我校的办学规模，2021 年办学规模突破 12,000 人，提升了我校的办学水平，2021 年我校专升本升学率达到了 70.00%以

上，高职学生技能大赛获奖率在云南高职院校中名列前茅。

3.云南省玉溪工业财贸学校

(1) 项目一中等职业学校省政府奖学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认真落实中等职业教育省政府奖学金政策，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项目指标，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资金到位以后，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顺利地完成了项目指标。本项目建立以来，受到广大优秀学生家庭的好评，国家的这种优惠政策对广大学生的就业带来了极大的便利。加强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快速、有效的落实资金补助工作；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补贴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使工作更加高效、完善。自评等级为良。

(2) 项目二 2021 年度省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认真落实云南省“高层次人才”专项实施细则，提高资金使用率，资金到位以后，督促相关部门及时使用，但由于资金下拨时间较晚，影响了教学工作。后期会加强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快速、有效的落实资金补助工作；进一步加强免学费资金管理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使工作更加高效、完善，由于该专项资金 12 月份才到达学校账户，故 2021 年未形成支出，该专项资金已于 2022 年支出完毕。自评等级为中。

(3) 项目三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认真落实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政策，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项目指标，加强对助学金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国家助学

金到位以后，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顺利地完成了项目指标。本项目建立以来，受到广大贫困家庭的好评，国家的这种优惠政策对广大贫困家庭孩子的就业带来了极大的便利。部分资金下拨时间较晚，影响了教学工作。加强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快速、有效的落实资金补助工作；进一步加强助学金管理补贴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使工作更加高效、完善。自评等级为良。

（4）项目四迪庆州怒江州中等职业教育农村学生全覆盖试点提高生活费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认真落实云南省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精准资助实施方案，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项目指标，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资金到位以后，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顺利地完成了项目指标。本项目建立以来，受到广大学生家庭的好评，国家的这种优惠政策对广大学生的就业带来了极大的便利。加强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快速、有效的落实资金补助工作；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补贴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使工作更加高效、完善。自评等级为良。

（5）项目五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认真落实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提高资金使用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项目指标。免学费补助资金到位以后，督促相关部门及时使用，顺利地完成了项目指标。本项目建立以来，受到广大贫困家庭的好评，解决他们生活和学习上的后顾之忧。部分资金下拨时间较晚，影响了教学工作。加强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快速、有效的落实资金补助工作；进一步加强免

学费资金管理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使工作更加高效、完善。自评等级为中。

(6) 项目六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认真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提高资金使用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项目指标，加强对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质量提升专项资金到位以后，督促相关部门及时使用，顺利地完成了项目指标。本项目建立以来，受到了广大师生的好评，他们通过先进的设施设备在校学习一技之长，对今后他们走向社会就业提高了大大的帮助。资金下拨时间较晚，影响了教学工作。加强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快速、有效的落实资金使用工作；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使工作更加高效、完善。自评等级为良。

(7) 项目七青年技能人才培养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认真落实青年技能人才培养相关政策，提高资金使用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项目指标。青年技能人才培养资金到位以后，督促相关部门及时使用，顺利地完成了项目指标。本项目建立以来，受到广大贫困家庭的好评，解决他们生活和学习上的后顾之忧。该专项资金下拨时间较晚，2021年形成支出较少，截止2022年8月该专项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加强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快速、有效的落实资金补助工作；进一步加强青年技能人才培养资金管理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使工作更加高效、完善。自评等级为中。

(8) 项目八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认真落实中等职业教育省政府奖学金政策，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项目指标，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资金到位以后，及时发放到学生手中，顺利地完成了项目指标。本项目建立以来，受到广大优秀学生家庭的好评，国家的这种优惠政策对广大学生的就业带来了极大的便利。加强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快速、有效的落实资金补助工作；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补贴各个环节的管理工作，使工作更加高效、完善。自评等级为良。

(9) 项目九扩建项目（一区）前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通过本项目建设，改善学院办学条件，解决日益增长的办学规模与学校现有基础设施条件不相符的矛盾，满足学校教学、实训需求。为在校学生提供优质、安全、宜人的学习生活环境。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到账后严格按照资金实施方案，完成扩建项目前期工作，该资金已完成新征地围墙款支付，达到了预设的绩效目标。自评等级为中。

(10) 项目十 2021 年第一批科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通过开展科普活动，使学院师生养成学科学、爱科学、用科学的习惯，并为在校学生营造健康成长的、培养新时代科技人才的优势环境。另一方面，为帮扶乡村实施科学实用技术推广讲座，提高帮扶乡村民的科技文化素质。2021 年已完成珠算非遗宣传，心理健康知识讲座、陶艺社团活动、新能源汽车知识普

及、3D 社团活动等。由于相关支出的发票 12 月才送至学校，故支出进度较慢。接下来会加强各部门之间的联系，快速、有效的落实资金使用工作；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的各个环节的工作，使工作更加高效、完善。自评等级为中。

(11) 项目十一龙斌、张旻课题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张旻室内新型环境智能控制系统的开发，改变现有的用智能家居控制技术中的控制单一、功能不完整、距离有限、稳定性较差、改造过高、效果不理想的现状。龙斌教学实训区创新改造项目，增加触摸屏提升了实训室设备的使用功能。资金下达学校账户后学校相关部门及时编制采购计划、进行相关设备、零件的采购。截止 2021 年底已按要求完成资金使用，提升两个实训室的现状，优化了教学资源。自评等级为良。

4.云南省玉溪卫生学校

(1) 项目一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项目绩效情况：目标完成情况：在资金充足的情况下按要求发放助学金；取得成效：体现党和政府对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存在问题：秋季学期新生学籍生成问题延误评选时间，以及年底资金不能及时到位，故未能保证按月发放；整改情况：及时与上级部门沟通协调，加快学籍生成和国助金评选进度，尽力保证按学年发放国助金。下一步措施：项目资金下达前，学校将做好项目实施的充足准备，资金

下达后及时开展招标和建设工作的，保证在计划的时间节点前完成项目。

(2) 项目二学生活动中心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电子阅览室建设，满足全校师生的使用需求。取得成效：体现党和政府对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帮助他们顺利完成学业；存在问题：因疫情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导致工程未及时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工程最终于 2022 年 3 月完成验收。下一步措施：项目资金下达前，学校将做好项目实施的充足准备，资金下达后及时开展招标和建设工作的，保证在计划的时间节点前完成项目。

(3) 项目三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项目绩效情况：目标完成情况：我校搬迁至新校区后各项费用增加，我校公用经费不够承担，故我校将免学费补助用于改善我校办公经费的情况，2021 年已将当年免学费补助全部使用完成；取得成就：确保在新校区能够顺利开展教育教学工作；

(4) 项目四购置安装电子图书及设施设备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电子阅览室建设，满足全校师生的使用需求。取得成就：完成电子阅览室建设，购买配套桌椅；存在问题：电子图书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签订，未能在关账前完成建设验收支付项目款。整改情况：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下一步措施：项目资金下达前，学校将做好项目实施的充足准备，资金下达后及时开展招标和建设工作的，保证在计划的

时间节点前完成项目。

(5) 项目五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1+X 证书中老年照护、失智老年人照护、幼儿照护、母婴护理、产后恢复等项目的师资培训、学生培训、考评考试。存在问题：有几门考试成绩不佳；下一步措施：2022 年加强培训管理、学生考勤管理

(6) 项目六玉溪卫校药剂实训室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药剂实训室建设并投入使用。取得成就：满足学校发展需求，服务全校师生，逐步满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下一步措施：项目资金下达前，学校将做好项目实施的充足准备，资金下达后及时开展招标和建设工 作，保证在计划的时间节点前完成项目。

(7) 项目七教学仪器设备购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实训设备采购并投入使用。取得成就：满足学校发展需求，服务全校师生，逐步满足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

(8) 项目八 2021 年非税收入返还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目标完成情况：非税收入返还用于绩效增量、弥补公用经费不足、编外人员劳务费等，取得成就：满足学校发展需求，服务全校师生；存在问题：非税收入返还弥补办公经费部分已全额使用完，有 171,40 万元绩效增量尚未核拨，待上会后，收到会议批复，才能返回使用。整改情况：已于 2022 年 8 月发

放；下一步措施：项目资金下达前，学校将做好项目实施的充足准备，资金下达后及时开展工作，保证在计划的时间节点前完成项目。

5.玉溪体育运动学校

（1）项目一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2021年财政核拨该资金0.84万元，我校根据20元/人.学年的标准，共发放0.84万元，虽然文具费补助金额小，但是却体现出了国家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关心和爱护，以及鼓励其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初心，以激励广大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面发展，也能长期促进教育持续性发展。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2）项目二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2021年财政核拨该资金40.04万元，我校共发放补助金26.98万元，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从一日三餐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进行营养补助，提高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的科学化水平，体现了国家对该类学生的关心爱护，对民族未来的殷切期待，从另一方面来讲也减轻了学生的生活负担，激励其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面发展。从这一层面来讲，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项目能长期促进教育持续性发展。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3）项目三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

况：自评等级为优。2021年财政核拨该资金74.95万元，共发放国家助学金72.40万元，该补助是直接将补助金通过银行代发的形式转入学生银行卡内，体现了国家对民族未来的殷切期待，确保学生不会因贫辍学。同时，我校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政策，按照规定流程开展评审工作，确保评审过程公开透明、评审结果真实准确，并把最终获奖学生作为全校榜样在学校宣传栏公示，以激励其勤奋学习、努力进取。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4）项目四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2021年核拨该资金44.03万元，列支了44.03万元，该经费是根据人均1,050.00元的标准直接核拨到我校，由学校统筹使用，弥补学校正常运转所需的公用经费的不足部分，体现了国家对学校的关心和政策保证教育优先发展的倾向性，对改善我校的办学条件，促进学校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5）项目五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2021年核拨资金178.35万元，我校列支了178.35万元。该资金与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的使用类型基本一致，由学校统筹使用，弥补学校正常运转所需的公用经费的不足部分，体现了国家对学校的关心和政策保证教育优先发展的倾向性，对改善我校的办学条件，促进学校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6）项目六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补助项目绩效情

况：自评等级为优。2021年核拨资金45.73万元，我校列支了39.67万元。该补助是补助给家庭经济困难的建档户，是给有需要的同学，体现了国家对该类学生的关心爱护，对教育行业的倾向性，对民族未来的殷切期待，同时，我校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政策，按照规定流程开展评审工作，确保评审过程公开透明、评审结果真实准确，并把最终获奖学生作为全校榜样在学校宣传栏公示，以激励其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面发展。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7）项目七备战参赛省十六运会周期训练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良。2021年共核拨353.00万元，我校列支了183.58万元。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体育事业获得了突飞猛进的进步，国家也相应提出了建设体育强国的目标，2022年的云南省第十六届省运会是我省的重要体育赛事，并且在玉溪举办，省政府和市政府对此均给予了高度的重视，每年核拨了大量资金给我校，以保障正常的体育训练，同时能促进竞技体育稳步提升，为云南省选拔优秀的体育人才。我校达到了年初绩效目标。

（8）项目八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2021年核拨877.66万元，全年列支824.42万元，当年已经开展大部分项目，并且在新校区的建设中取得良好的成效。我校达到了年初绩效目标。

（9）项目九省级预备队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

为良。2021年核拨资金160.00万元，当年列支74.98万元。该项资金保障了省级预备队的运动训练，为提升竞技体育实力、拓宽优秀运动员培训渠道，促进我市特色体育项目科学合理发展提供了物质保障。我校达到了年初绩效目标。

（10）项目十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及高水平后备人才基地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良。2021年核拨资金65.00万元，当年列支13.65万元。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体育事业获得了突飞猛进的进步，国家体育实力与人民群众的体育意识得到了进一步增强，国家也相应提出了建设体育强国的目标，所谓“文明其精神，野蛮其体魄”，我校被评为了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财政每年核拨了相应资金给我校，以保障正常的体育训练，同时能促进竞技体育稳步提升，为云南省选拔优秀的体育人才。

（11）项目十一足球青训后备人才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中。2021年核拨316.18万元，当年列支12.24万元。有利于保障正常的体育训练，同时能促进竞技体育稳步提升，为云南省选拔优秀的体育人才。

（12）项目十二C级不安全校舍工程建设项目结算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中。2021年核拨资金135.94万元，列支19.12万元，2021年进行了竣工决算后，财政将资金核拨给我校，剩余资金我校已经挂接到财政支付平台上，但财政年底没有充足的资金进行安排，故只能结转到2022年支付。

(13) 项目十三玉溪体育运动学校 2021 年非税返还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2021 年返还非税收入 34.31 万元，列支 20.61 万元，2021 年用于支付劳务派遣的相关经费，保证了学校运动员食堂的正常运转。

(14) 项目十四云南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场馆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差。2021 年财政核拨 370.00 万元，列支 1.70 万元，截止 2021 年底，我校运动会场馆在建设中，尚未完工，故要结转至 2022 年完成支付。

(15) 项目十五承办全国射击冠军赛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财政核拨 12.00 万元，列支 6.76 万元，保证了全国射击冠军赛在我校的顺利举行。我校达到了年初绩效目标。

6. 玉溪师范学院附属中学

(1) 项目一玉溪市少数民族三免一补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全年共计 15 名学生受助，金额为 3.03 万元。符合文件精神家庭困难学生都得到了相应的资助，受助比例为 100.00%，受助学生学业完成率为 100.00%，学生满意度为 90.00%。该项目对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积极发挥教育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作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有助于减轻其家庭的经济负担，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有较为积极的社会效益。存在资助金额太少，只能暂时缓解受助学生部分生活问题，宣传力度有待加强，感恩教育有待加强等

问题。

(2) 项目二玉溪师院附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上级资金)项目绩效情况: 自评等级为优。

(3) 项目三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市级)项目绩效情况: 自评等级为优。全年共计 443 名学生受助, 资助金额为 37.98 万元。符合文件精神和要求, 家庭困难学生都得到了相应的资助, 受助学生占全校学生比例为 23.00%。高中学制三年内, 凡符合国家助学金资助条件的学生, 全部资助其完成了学业, 为生活困难的学生解决了后顾之忧, 受助学生学业完成率为 100.00%。有助于减轻其家庭的经济负担, 有利于学生安心学习, 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 有较为积极的社会效益。资助金额太少不能解决贫困家庭的困难只能暂时缓解; 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4) 项目四玉溪师院附中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学生免学杂费专项资金(上级资金)项目绩效情况: 自评等级为优。

(5) 项目五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学生免学杂费专项资金(市级)项目绩效情况: 自评等级为优。全年共计 95 名学生受助, 资助金额为 5.73 万元。符合建档立卡户家庭困难学生符合文件精神的学生受助比例为 100.00%, 占比全校学生人数为 5.00%, 受助对象满意度高, 受助学生学业完成率为 100.00%。该项目对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积极发挥教育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作用, 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有助于减轻其家庭

的经济负担，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有较为积极的社会效益。但是还存在资助金额太少只能暂时缓解贫困家庭的困难，另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6）项目六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学生生活费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全年共计 53 名学生受助，资助金额 6.63 万元，符合条件的学生受助比例为 100.00%，占比全校学生人数为 1.40%。学生满意度高，缓解农村建档立卡户贫困家的生活困难问题，对社会、经济发展可持续起到了促进作用，但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7）项目七国家助学贷款奖励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全年共计 15 名学生受助，金额为 3.00 万元。符合文件精神家庭困难学生都得到了相应的资助，受助比例为 100.00%，受助学生学业完成率为 100.00%，学生满意度为 90.00%。该项目对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积极发挥教育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作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有助于减轻其家庭的经济负担，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有较为积极的社会效益。只是资助金额太少，只能暂时缓解学生部分生活压力，宣传力度有待加强，感恩教育有待加强。

（8）项目八玉溪师院附中体育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2021 年度我校体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完成年度教育教学任务；经费大多用于市级比赛学生服装、保险、体检、伙食补助等费用，在 2021 年玉溪市青少年比赛中，

荣获篮球（学校、俱乐部 U18 男子组）比赛女篮第一名，男篮第五名，羽毛球、乒乓球获若干单项奖；足球赛因疫情后延，上级部门未组织比赛。部分经费用于学校体育器材采购，完善了学校体育器材，有利于学校体育教学的顺利进行和校内比赛的开展。资金于 2022 年全部完成支出。

（9）项目九玉溪师院附中标准化考试改扩建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良。我校标准化考场扩建，上级拨付资金 15.10 万元。增加 55 寸显示屏 4 块、存储硬盘 64T，新安装 13 个室内摄像头，24 个室外摄像头。验收合格率达 100.00%。设备安装完成率达 100.00%。建设项目使用材料品种、型号、规格符合要求，及时安装调试到位，试用成功后交付学校使用。监控系统能平滑无缝接入玉溪市和云南省国家教育考试巡查系统平台，成功承办多类考试。支持学校教学常规检查，配合班级管理，调取监控素材等等，师生满意度高。

（10）项目十数字化校园建设还款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为全面加快我市教育信息化建设步伐而在我校进行数字化校园建设，该项目已顺利完成并投入使用，实际到位资金 1.34 万元，学校匹配 1.09 万元，2021 年建设费用已经按时足额还款，有利于化解政府债务，数字化校园设备使用率高，丰富课堂教学，激发学习兴趣，推动教学现代化发展，除录播教室设备需要维修外，该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验收完毕。

（11）项目十一市直普通高中质量绩效专项资金项目绩效

情况：自评等级为优。2021年绩效调整资金分配114.55万考核分配到教职工个人，校长、书记奖1.74万。我校认真学习领会上级有关规定要求，制定出考核分配方案，一线教师分配占比90.23%。体现了“多劳多得”、“优劳优得”、“绩优酬高”的原则，向高三教师、一线教师和教育教学成绩突出等人员倾斜，合理拉开分配差距，充分调动教职工教书育人的工作积极性，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12）项目十二玉溪师院附中非税收入返还20.00%增量绩效专项资金调整用途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根据上级部门要求，我校2020年学费住宿费20.00%部分52.01万元由绩效工资调整为美丽100校园建设工程款，主要用于支付新建学生宿舍、乒乓球室；边坡支护工程；400米标准田径运动场、文化集会广场项目工程款及其他费用支付，截止2021年12月，已经全部完成支出，有效缓解资金压力，师生满意度高。

（13）项目十三玉溪师院附中非税收入返还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优。我校2021年合计收学费227.10万元，住宿费43.92万元，30.00%调入奖励性绩效工资，原20.00%计入奖励性绩效工资调整支出用途（用于改造学校礼堂彩钢瓦、体育场馆PVC地板铺设）。资金主要是用于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编外人员经费、弥补办公经费不足，有效促进学校教育工作的顺利开展；学校报告厅改造项目、礼堂彩钢瓦更换项目、体育场馆PVC地板铺设均于2022年完

成，故款项结转至 2022 年支付。

(14) 项目十四玉溪师院附中教学楼屋面防水修缮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评等级为良。我校“教学楼屋面防水修缮工程”于 2021 年 8 月 1 日开工，2021 年 9 月 20 日竣工，2021 年 11 月 3 日验收合格已投入使用，2021 年 12 月末学校向玉溪市财政申请资金拨付并录入云南财政预算管理服务平台，待财政审核，但未支付成功。该工程款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财政审核通过后已拨付给施工方。该工程项目的实施，解决了困扰多年的高三年级教室屋顶漏水问题，提高了师生满意度，保障了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项目有序实施及投入使用以来，各项绩效指标达到预先要求。

7. 云南省玉溪第一中学

(1) 项目一玉溪市教育信息化数字化校园融资建设项目还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 2021 年已按质按量完成了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2021 年 10 月，我校已及时将市级承担的数字化校园还款 1.34 万元和学校承担的数字化校园还款 1.09 万元汇入玉溪市教育体育局账户，完成数字化校园建设融资还款，不存在拖欠和不及时还款的情况。

(2) 项目二玉溪一中标准化考场改扩建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 2021 年已按质按量完成了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

2021年9月，我校及时支付了标准化考场改扩建整改剩余尾款7.00万元，并于2021年12月完成了标准化考场电波钟、播放器等的采购和更换。对标准化考场增建和整改后，加强国家教育考试全过程记录和管理，切实维护考试公平、公正，严密防范和严肃查处考试舞弊行为，能够优质、高效的完成高考、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等重要考试任务。

（3）项目三玉溪一中体育工作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2021年已部分按质按量完成了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2021年按照学校体育工作的实际情况，我校在2021年11月、12月完成了羽毛球场、青少年比赛等活动的资金支付，剩余2.58万元受年底关账及疫情原因比赛推迟无法支付，执行进度未按要求全部执行完毕。2021年体育经费项目给予了学校体育工作的极大资金支持，同时也培养学生的团队意识、合作意识、竞争意识，给学生提供了个性和兴趣爱好展示的平台和机会，增强了学生的荣誉感和自信心，促进了参赛团队球技、友谊的交流和建立。

（4）项目四玉溪一中非税收入返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2021年已部分按质按量完成了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根据玉政办发〔2017〕49号《玉溪市市级非税收入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和玉财非税〔2018〕26号《市财政局进一步加

强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的通知》，学校收取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全额用于教师绩效工资改革，基础设施建设、教学设备购置和弥补办公经费。我校收取的学费、住宿费 30.00%调入奖励性绩效工资，20.00%计入奖励性绩效工资（20.00%增量），50.00%部分返还用于学校公用开支。2021 年我校上缴学费、住宿费共计 1,388.89 万元，其中：学费 1,256.96 万元，住宿费 131.93 万元。学费、住宿费返还学校 789.93 万元，政府统筹 598.95 万元。2021 年学费、住宿费返还学校经费主要用于我校日常维修（护）费、编外人员工资、物业管理费、教育教学支出等。因 2021 年非税收入资金下达较晚，部分业务收尾和付款工作要在 2022 年才能完成，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返还的非税收入剩余 94.74 万元为 2021 年男生苑太阳能改造、体育馆户外卫生间改造、智慧黑板等业务尾款经费，将于 2022 年上半年完成支付。

（5）项目五玉溪一中非税收入 20%绩效增量返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 2021 年已按质按量完成了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根据玉政办发〔2017〕49 号《玉溪市市级非税收入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和玉财非税〔2018〕26 号《市财政局进一步加强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的通知》，学校收取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全额用于教师绩效工资改革，基础设施建设、教学设备购置和弥补办公经费。我校收取的学费、住宿费 30.00%调入奖励性绩

绩效工资，20.00%计入奖励性绩效工资（20%增量），50.00%部分返还用于学校公用开支。2020年学费、住宿费上缴应返还学校但未返还的20.00%绩效增量156.96万元，应上级要求20.00%绩效增量已不再用于教师绩效核发，2021年已经调整资金使用用途，用于学校教育教学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2020年20.00%返还部分156.96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主要用于学校零星维修（护）费、教育教学等开支。

（6）项目六玉溪一中国家助学贷款奖励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2021年已按质按量完成了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教育厅文件云财教〔2021〕117号《关于下达2021年国家助学贷款奖励补助资金的通知》及玉溪市财政局教育体育局文件玉财教〔2021〕184号《关于下达2021年国家助学贷款奖励补助资金的通知的通知》精神，本次上级分配给我校的资金为4.60万元，补助23人，用于一次性资助2021年考取本专科院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奖励标准为0.20万元。我校接到通知后即安排2021届班主任开展工作，要求班主任把该项政策在班级微信群及家长微信群里宣传到位，确保班级所有同学知晓该政策。我校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申请学生资格、条件进行初审。经过年级评议，通过拟受助23人，学校学生资助领导小组召开校级办公会，同意2021届年级评审小组评议结果，然后报玉溪市资助中心审核。于2021年9月30

日发放到受助学生的中国银行卡上，每人 0.20 万元，合计 23 人，共计发放 4.60 万元。

(7) 项目七玉溪一中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困难学生免学费专项资金（省级、中央）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8) 项目八玉溪一中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困难学生免学费专项资金（本级）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 2021 年已部分按质按量完成了免学费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免学费省级、中央资金全年预算 10.61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6.91 万元。免学费本级资金全年预算 0.79 万元，实际已全部执行完毕。

项目七和项目八，根据文件 2021 年春季学期我校符合政策 66 人，秋季学期符合政策人数 44 人，人均补助标准为 0.14 万元/人.学年，2021 年春季、秋季学期合计发放 7.70 万元。此项资助政策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我校开学后要求班主任把各项资助政策宣传到位，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把关，确保“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在发放各种资助金后开展励志教育、诚信教育、感恩教育，着力培养学生的自强自立精神，培育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落实普通高中学生资助政策，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在校学生学费，确保建档立卡学生就学权利，加强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

实、准确。普通高中免学杂费中央资金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做好扶贫资金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使家庭贫困学生能正常完成学业。

（9）项目九玉溪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省级、中央）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10）项目十玉溪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本级）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 2021 年已部分按质按量完成了国助金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国助金省级、中央资金全年预算 54.93 万元，2021 年已全部执行完毕。国助金本级资金全年预算 7 万元，2021 年也已全部执行完毕。

项目九和项目十，根据文件我校 2021 年春季学期补助人数 628 人，秋季学期补助人数 67 人，补助标准一档 0.125 万元/人、学期，二档 0.075 万元/人、学期。剩余资金 0.05 万元。此项目的实施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要求班主任把各项资助政策宣传到位，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把关，确保“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在发放各种资助金后开展励志教育、诚信教育、感恩教育，着力培养学生的自强自立精神，培育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落实普通高中学生资助政策，补助普通高中助学金贫困户在校学生，确保贫困学生的就学权利，加强对普通高中助学金贫困户学生学

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普通高中贫困户学生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做好扶贫资金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 and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使家庭贫困学生能顺利完成学业。

（11）项目十一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生活费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 2021 年生活费补助资金主要是上年度年结转资金，且已按质按量完成了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根据文件政策要求，2021 年春季学期我校受助人人数为 47 人，2021 年秋季学期受助人人数为 39 人。每生每学期 0.125 万元，共计 10.63 万元，由于本年度资金未下达，因此 2021 年春季、秋季学期均未实施该项资助。2020 年秋季学期我校受助人人数为 47 人，需要资金 5.88 万元，由于资金不足只发放了一部分资金 2.35 万元，不足资金 3.53 万元。至 2021 年 5 月 18 日春季学期上级下达了 2020 年秋季学期的 3.88 万元，我校于 2021 年 6 月 4 日补发了剩余的 3.53 万元资金。该项资助缓解了学生的经济困难，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我校新学期开学即要求班主任把各项资助政策宣传到位，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把关，确保“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在发放各种资助金后开展励志教育、诚信教育、感恩教育，着力培养学生的自强自立精神，培育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落实普通高中学生资助政策，补助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

户在校学生生活费，确保建档立卡学生就学权利，加强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普通高中贫困户学生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做好扶贫资金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使家庭贫困学生能正常完成学业。

（12）项目十二普通高中少校民族“三免一补”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2021年已按质按量完成了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2021年全年预算7.1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7.07万元。按照文件玉教基〔2009〕3号《关于对人口较少民族聚居的284个村小组的普通高中农村在校学生实行“三免一补”的通知》：为加快我市人口较少民族和贫困少数民族聚集区经济社会发展，增进民族团结，决定对我市人口较少聚集的284个村民小组的普通高中农村在校生实行“三免一补”的政策，经费保障实行分级承担制，实施时间从2009年3月开始。玉溪市284个人口较少民族聚居的村民小组家庭的学生可以享受“三免一补”（免学费0.14万元/学年、住宿费0.04万元/学年、教科书费按实际教科书费），补助生活费0.15万元/学年。2020年秋季学期由于资金不到位，剩余资金2.04万元2021年春季学期发放。2021年春节学期资助19人，发放3.17万元；2021年秋季学期资助17人，应发放3.23万元，因资金下拨不足，发放部分资金1.87万元，不足资金1.39万元尚未发放。

(13) 项目十三玉溪一中高中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优”，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按照项目要求2021年已按质按量完成了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玉溪一中质量绩效专项资金全部用于发放考核激励全校在编在岗教职工的教学质量绩效，考核以量化指标为主，充分调动学校教职工的干事创业和教书育人的工作积极性，深化高考综合改革，全面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玉溪市教体局根据考核结果，市财政局审议通过后拨付玉溪一中质量绩效专项资金481.14万元，按照“原则上学校毕业班教师、一线教师激励资金不低于绩效增量的80.00%”的要求，学校拟将绩效增量约97.00%用于激励毕业班教师和一线教师。毕业班教师绩效总额261万元，占比约54.2%；非毕业班教师绩效总额160.00万元，占比约33.30%；教辅工作人员绩效总额16.00万元，占比约3.30%；超工作量绩效总额32.00万元，占比约6.70%；管理绩效总额12.14万元，占比约2.50%。

(14) 项目十四玉溪市张国林名师工作坊工作方案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评价为“差”，绩效目标未完成。按照项目要求2021年通过实施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培养一批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不断满足云南发展战略和经济社会需求。通过开展专项支持经费发放工作，进一步激励和引导万人计划“教学名师”投身云南教育事业，积极为推动玉溪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进一步在全社会

营造尊知重才、见贤思齐的良好环境。因截止 2021 年底证书还没有下发，工作坊没有授牌，上级主管部门没有下发相应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2021 年没有开展相关活动。

8.玉溪市民族中学

(1) 项目一非税收入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用于学校 2021 年物业管理费、零星修缮、编外人员工资支出、师生培训费、弥补办公经费支出，保证教育教学工作顺利进行。项目绩效情况：本年已顺利完成非税收入专项资金的使用，完成超 100 人次的培训支出；物业管理面积达到 146,520 m²；绿化面积达到 73,260 m²；零星修缮验收合格率达到 95.00% 以上，非税收入专项资金的使用，保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

(2) 项目二玉溪民中体育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在 2021 - 2023 年的学校体育工作专项经费使用中，继续高效推进学校体育教学、校园足球（含啦啦操）和篮球等学校运动队训练、比赛工作，全面提高学生身体素质、学生心理素质和社会适应能力等综合素养。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体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完成年度教育教学任务；在 2021 年玉溪市青少年 7 项目比赛中，荣获田径比赛学校组团体总分第一名，篮球（学校、俱乐部 U18 男子组）比赛第一名，乒乓球比赛男子团体第一名，女子团体第三名，并荣获田径比赛、乒乓球比赛“体育道德风尚奖”；足球赛因疫情后延，导致资金未使用

完毕。

(3) 项目三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按照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教〔2017〕65号）文件精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面大概为 35%。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一等每生每年 2,500.00 元；二等每生每年 1,500.00 元。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使用、发放学生助学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实际到位市级资金 5.53 万元，发放 5.53 万元，已经全部发放。严格落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补助政策，对普通高中在校困难学生，尤其是建档立卡学生进行补助，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权利。受助学生人数完成率 2020 年春季 100.00%，秋季 100.00%；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00%，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00%，受助学生准确率 100.00%。继续做好学生资助相关工作，保证贫困学生的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发放补助，确保政策的落实，确保学生就学的权利。

(4) 项目四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中央及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按照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教〔2017〕65号）文件精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面大概为 35%。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一等每生每年 2,500.00 元；二等每生每年 1,500.00 元。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

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使用、发放学生助学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实际下拨中央及省级资金38.73万元，上年结余资金0.015万元，我校用其他扶贫资金发放11.309万元，2021年我校共计发放资金50.04万元，资金缺口12.65万元。严格落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补助政策，对普通高中在校困难学生，尤其是建档立卡学生进行补助，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权利。受助学生人数完成率100.00%；补助标准达标率100.00%，资金发放及时率90.00%以上，受助学生准确率100.00%。继续做好学生资助相关工作，保证贫困学生的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发放补助，确保政策的落实，确保学生就学的权利。

（5）项目五普通高中少小民族“三免一补”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我市人口较少民族和贫困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玉发〔2009〕4号）和《关于对人口较少民族聚居的284各村小组的普通高中农村在校学生实行“三免一补”的通知》玉教基〔2009〕3号文件的要求，对人口较少民族聚居的284个村民小组的农村在校高中生实行“三免一补”，即：免学费、免住宿费、免教科书费和每生每年补助1,500.00元生活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已按要求完成该项资助，实际下拨资金12.8951万元，发放资金12.2498万元，结余0.6453万元被财政收回。落实普通高中学生资助政策，补助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在校学生，确

保就学权利，加强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普通高中贫困户学生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做好扶贫资金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使家庭贫困学生能正常完成学业。

（6）项目六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生活费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①根据云南省教育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精准资助实施方案和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教贷〔2017〕17号）要求：从2017年秋季学期起，对普通高中全日制在校生中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按每生每年2,500.00元给予生活费补助。②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使用、发放生活费补助金。③做好该项学生资助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年终汇总上报学生资助工作执行情况，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项目绩效情况：2020年结余0.94万元，被财政收回未返还。2021年共下拨资金10.5万元，2021年共需发放资金13.25万元，缺口资金2.75万元。落实普通高中学生资助政策，补助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在校学生生活费，确保建档立卡学生就学权利，加强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普通高中贫困户学生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做好扶贫资金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使家庭贫困学生能正常完成学业。

(7) 项目七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免除学杂费，从2016年秋季学期开始实施。补助标准按照云发改收费〔2004〕536号文件确定的各地普通高中学校现在的收费标准执行（不含住宿费）。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使用。明确普通高中免学费资金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下拨市级资金0.69万元，实际发放0.69万元，已按要求完成该项资助。落实普通高中学生资助政策，补助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在校学生生活费，确保建档立卡学生就学权利，加强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普通高中贫困户学生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做好扶贫资金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使家庭贫困学生能正常完成学业。

(8) 项目八普通高中免学杂费（中央及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免除学杂费，从2016年秋季学期开始实施。补助标准按照云发改收费

[2004]536号文件确定的各地普通高中学校现在的收费标准执行（不含住宿费）。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使用。明确普通高中免学费资金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绩效情况：2020年缺口资金3.75万元，2021年下拨中央及省级资金12.16万元，2021年实际发放11.58万元，已按要求完成该项资助。落实普通高中学生资助政策，补助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在校学生生活费，确保建档立卡学生就学权利，加强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普通高中贫困户学生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做好扶贫资金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使家庭贫困学生能正常完成学业。

（9）项目九国家助学贷款奖励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根据玉财教〔2021〕184号关于下达2021年国家助学贷款奖励补助资金的通知要求，对家庭经济困难并被高校录取的2021届毕业生每生给予2,000.00元的补助资金，用于缓解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帮助学生顺利进入高校学校，实施对象为2021年被高校录取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严格按照要求使用资金，统筹毕业生资助项目。该项资助名额17人，发放标准2,000.00元每人，我校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切实保障资金及时发放至家庭经济学生手中。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下拨资金3.4万元，实际发放3.4万元，已按要求完成该项资

助。对 17 名家庭经济困难并被高校录取的 2021 届毕业生每生给予 2,000.00 元的补助资金，用于缓解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帮助学生顺利进入高校学校。

（10）项目十数字化校园建设融资还款市本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下拨 2021 年玉溪市教育信息化数字化校园建设融资项目市级承担还款经费，每年还款 2 期。项目绩效情况：为全面加快我市教育信息化建设步伐而在我校进行数字化校园建设，该项目已顺利完成并投入使用，建设费用每年按时还款。2021 年该项目上级下达还款资金已全额用于还款，并自筹资金 31.55 万还清以前年度单位欠款。

（11）项目十一玉溪市民族中学 2020 年增量绩效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激励普通高中学校不断推进教学改革，全面提高质量，全面深化素质教育，促进学生的个性发展、特色发展、全面发展。学校非税收入的 20.00% 作为奖励绩效增量部分，用于支持高中教育发展。激发普通高中学校及全体教职员教书育人的积极性。项目绩效情况：由于市人社局和财政局已经安排专项资金作为增量绩效，该部分资金不再作为增量绩效专项资金使用。根据非税收入返还管理办法，结合我校实际，该项资金调整用途支付我校回族食堂、教师值班房建设缺口资金，我校回族食堂教师值班房截至 2020 年底拖欠 100.56 万元，该部分资金解决我校欠款 54.00% 的还款。

（12）项目十二玉溪市民族中学高中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项

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发挥评价对学校教育教学的正确导向作用，激励普通高中学校不断推进教学改革，全面提高质量，全面深化素质教育，促进学生的个性发展、特色发展、全面发展。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进一步提高，高考成绩稳定。玉溪市民族中学一本率为 45.00%，本科上线率为 95.00%，600 分及以上人数占全省 0.60%，高考质量指标得分 62.665；省级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得分 10 分；市级目标管理评价指标得分 13 分，市内捆绑发展评价指标得分 6.064 分，总分为 91.729 分，完成市级目标，分配资金 241.31 万元，用于激发普通高中学校及全体教职员工教书育人的积极性。项目绩效情况：我校绩效增量部分用于高三周末绩效、学校周末管理绩效、培尖扶弱绩效和教育教学质量绩效，通过教育教学过程的考核管理、履职考核结果的应用来进行分配，体现“多劳多得”、“绩优酬高”的原则，向高三教师、一线教师和教育教学成绩突出等人员倾斜，合理拉开收入差距，充分发挥激励导向作用，调动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13）项目十三民族乐团、民族舞蹈团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落实党中央关于民族团结、民族教育的精神，加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促进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和发展，让学生更加全面、完整的了解民族传统文化和艺术，在学习民族乐器，民间舞蹈的过程中继承我国优秀传统文化，培养学生对各民族自身的认同感，让我国的优秀传统文化能够

得以继承、得以发展。组建乐团让乐舞教学进校园，凸显艺术教育的育人功能，建设富有特色的学校文化、打造艺术教育品牌，让乐团成为学校的一张艺术名片，让乐团在活动中、舞台上展示风采，提高学生的兴趣和自信。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资金于 2021 年 11 月中旬下放到学校，由于需要一定的筹备时间，现正处于乐器招投标的初级阶段。资金未使用，绩效评价差。

（14）项目十四玉溪市省级教学名师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目标：通过实施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培养一批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不断满足云南发展战略和经济社会需求。通过开展专项支持经费发放工作，进一步激励和引导万人计划“教学名师”投身云南教育事业，积极为推动玉溪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进一步在全社会营造尊知重才、见贤思齐的良好环境。通过入选人员及项目要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为玉溪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项目绩效情况：该项资金是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下达，资金下达后还未使用。到目前为止，证书还未下发，工作坊按照上级要求，需组建后才能使用该项资金。2021 年没有使用该笔资金，绩效评价差。

9.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

（1）项目一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3.91 分。本次下达特教育

学校公用经费是按照我校在校就读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 6,000.00 元/生.年执行，受助学生 560 人。下拨资金 302.60 万元，支出资金 178.79 元，结余资金 123.81 元，完成率是 59.08%。资金的下达确保了特殊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残疾学生入学率逐步提高。2021 年资金结余 123.81 万元，结余原因为：结余原因为：预留资金支付已签合同待支付工程款及维持 2022 年年初的学校正常运转。

(2) 项目二残疾在校学生生活费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3.01 分，2021 年残疾在校学生生活费按人均 2,000.00 元的补助标准，受助学生人数 249 人，下拨资金 49.80 万元，支出资金 39.87 元，结余资金 9.93 元，完成率是 80.06%。在项目款资金支出中确保专款专用，已按标准足额补助学生生活费资金。2021 年资金结余 9.93 万元，结余原因为：我校从去年 10 月开始改变补助方式，按实际支出列支，所以造成资金结余。在项目资金支出中确保专款专用，不以任何形式和名义截留，挤占，挪用该补助资金，结余资金已全部上缴财政。

(3) 项目三特殊教育免费教科书中央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0 分。根据云政发〔2016〕74 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所下达的特殊教育免费教科书资金 7.12 万元用于向特殊

教育学生免费提供国家规定课程免费教科书，所有教科书都按照《玉溪市红塔区小学（初中）非免教材征订目录》、《玉溪市红塔区高中新课标教材征订目录》进行征订。为残疾学生完成学业提供优质、更好的教育提供了坚实的保障，特殊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资金切实减轻了残疾学生家庭经济负担，保障了在校义务教育学生不因贫辍学。2021年特殊教育免费教科书资金于2021年12月8日下达，由于下达时间较晚，无法形成支出。该笔资金在2022年用于为我校在籍学生购买教科书。

（4）项目四送教上门实验项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98.50分。通过送教上门服务，确实保障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为我市确实不能到校就读的残疾少年儿童提供优质的教育康复服务，为全市教育精准扶贫提供有力支持。下拨资金60.00万元，支出资金60.00元，结余资金0.00元，完成率是100.00%。①截至2021年9月，共计招收送教上门残疾学生382人，全市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99.53%，入户率100.00%，并建立起送教学生“一人一案”台账。②对全市399名送教教师开展送教上门业务培训，市特殊学校巡回指导教师多次深入6县2区1市开展送教上门业务培训及指导，培养出一支有经验的、稳定的送教队伍。③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送教上门工作，2021年累计为382名送教学生提供12,000个学时的优质的教育康复服务，让每个残疾孩子都能得到良好的康复和教育，每个家庭都能感受到党和国家的关怀。④通过

送教上门服务，切实保障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为我市确实不能到校就读的残疾少年儿童提供优质的教育康复服务。培养出一支有经验的、稳定的送教队伍，为不能到校就读的残疾学生长期提供优质的教育康复服务，为这些特殊孩子营造良好环境，促进教育公平，实现教育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5）项目五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良，自评得分 87 分。2021 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按照特殊教育 1,250.00 元/生.年的标准测算，本年度下达资金 11.00 万元，支出资金 0.00 万元，结余资金 11.00 万元。结余原因：根据玉财教〔2021〕247 号文件要求，从 2021 年 10 月起，补助标准为小学寄宿 1,000.00 元/年.生，小学非寄宿 500.00 元/年.生，初中寄宿 1,250.00 元/年.生，初中非寄宿 625.00 元/年.生。由于资助标准调低，故有结余，结余资金已上缴财政。

（6）项目六特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上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2.44 分。2021 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按照特殊教育 1,250.00 元/年.生的标准测算，本年度下达资金 70.16 万元，支出资金 38.15 万元，结余资金 32.01 万元。结余原因：根据玉财教〔2021〕247 号文件要求，从 2021 年 10 月起，补助标准为小学寄宿 1,000.00 元/年.生，小学非寄宿 500.00 元/年.生，初中寄宿 1,250.00 元/年.生，初中非寄宿 625.00 元/年.生。由于资助标

准调低，故有结余，结余资金将在 2022 年继续使用。

(7) 项目七农村义教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8.30 分。营养改善计划资金对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积极发挥教育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作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对受助的学生及其家庭来说，有助于减轻其家庭的经济负担，不仅能让学习安心学习，也有利于提高学生学习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有较为积极的社会效益。2021 年下达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为 14.24 万元，支出 13.95 元，结余 0.29 万元，完成率是 97.96%。结余原因是：本年该项目补助资金是用 2020 年 12 月提前下达的 2021 年专项资金，结余 0.29 万元，已全部上缴财政。2021 年下达中央资金 11.91 万元，已全部收回。根据玉财教〔2021〕365 号文件要求，从 2021 年秋季学期起提高补助标准为 1,000.00 元/年·生，但提标资金未及时到达，因此将在 2022 年春季学期补发。

(8) 项目八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0 分。该项目属于国家政策支持的范围和范围，符合我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要求，有助于减轻受助的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2021 年到位资金 0.31 万元，支出资金 0.00 万元，结余资金 0.31 万元。结余原因是：2021 年秋季学期无高一新生，按资助政策

比例测算，资助人数减少，故产生结余，结余资金已全部上缴财政。

（9）项目九特校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7.14 分。该项目属于国家政策支持的范围和范围，符合我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要求，有助于减轻受助的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2021 年到位资金 4.86 万元，支出资金 3.47 万元，结余资金 1.39 万元，完成率是 71.40%。结余原因是：2021 年秋季学期无高一新生，按资助政策比例测算，资助人数减少，故产生结余，结余资金将在 2022 年继续使用。

（10）项目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7.50 分。2021 年到位资金 0.85 万元，支出资金 0.85 万元，结余资金 0.00 万元，完成率是 100.00%。项目资金用于学校办学经费，改善办学条件，为学生创造更好的学习环境和生活环境，保障职业高中在校学生不因贫辍学，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切实减轻残疾学生家庭经济。下一步的措施：我单位将加强与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提前预算，提前计划，资金到位及时实施。

（11）项目十一特校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7.50 分。2021 年到位资金 0.85 万元，支出资金 0.85 万元，结余资金 0.00 万元，完成率

是 100.00%。项目资金用于学校办学经费，改善办学条件，为学生创造更好的学习环境和生活环境，保障职业高中在校学生不因贫辍学，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切实减轻残疾学生家庭经济。下一步的措施：我单位将加强与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提前预算，提前计划，资金到位及时实施。

（12）项目十二义教“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良，自评得分 88.08 分。2021 年到位资金 1.07 万元，支出 0.33 万元，结余 0.74 万元，完成率是 30.84%。结余原因：下拨资金含送教上门学生文具费，而根据《玉溪市财政局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附件 1 的备注“市特教文具费不含送教上门学生”，故造成资金结余，结余资金已全部上交财政。

（13）项目十三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7 分。2021 年到位资金 0.09 万元，支出 0.09 万元，结余 0.00 万元，完成率是 100.00%。改项目资金已全部专项用于学前困难学生补助，为残疾学生完成学业提供了坚实的保障，减轻了残疾学生家庭经济负担，保障了学前学生不因贫辍学。

（14）项目十四 2021 年特殊教育补助中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自评为中，自评得分 70 分。2021 年下达特殊教育补助中央专项资金 12.00 万元，该项目用于玉溪市特教班

试点工作师资培训及相关会议，2021年资金未形成支出，未支出原因是：1、由于疫情影响，原定于赴省外学习特教班先进经验的计划，时间后延；2、该资金于2021年12月已签合同并开发票录入“一体化支付平台”，财政未审核通过。该项目资金于2022年2月已支付。

10.玉溪市第一幼儿园

（1）项目一学期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情况：按2021年春季学期在园幼儿人数1,579人测算资金，财政拨付资金额度15.79万元已于2021年5月使用完，预算执行率100%。该项目经费支出用于支出水电费、班级环境创设材料弥补办园公用经费的不足，保障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转。绩效目标完成情况：①受益学生人数 $\geq 1,575$ 人，完成目标；②生均补助标准=100.00元/人，完成目标；③获补覆盖率=100.00%，完成目标，按照预算使2020年末在园幼儿1,575人收益；④项目实施截止时间 ≤ 2021 年12月31日，完成目标，于5月初实施完成；⑤受助幼儿家长对政策知晓率 $\geq 90.00\%$ ，目标完成；⑥家长满意度 $\geq 90.00\%$ ，目标完成。

（2）项目二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经费2021年支出186.84万元，预算执行率88.13%。保证了幼儿园正常运转，确保教职工人员、教室配置到位，完成了2间教室的改扩建并验收合格，确保幼儿正常入园；每月按时足额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明确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

范使用，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①改扩建教室=2间，完成目标；②改扩建教室工程验收通过率=100.00%，完成目标；③应招收幼儿入学率=100.00%，完成目标，符合招生条件的幼儿按规定应收尽收；④学生家长满意度≥90.00%，目标完成。

（3）项目三市级学校体育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经费2021年支出5.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通过采购体育器材设备改善幼儿园体育运动硬件设施环境，验收通过投入使用后及时部署，提高幼儿在园体育活动参与率，使幼儿每周至少参与两次体育活动。促进幼儿身体正常发育和机能的协调发展，增强体质，促进心理健康，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卫生习惯和参加体育活动的兴趣。绩效目标完成情况：①体育器材购置计划完成率=100.00%，完成目标；②每周幼儿在园体育活动参与度≥2次，完成目标，根据市一幼幼儿每日作息时间表，幼儿每天有规定2个小时的户外体育游戏活动；③设备验收通过率=100.00%，完成目标，由资产管理室和申购人对购置的体育器材、游戏材料验收合格后入库；④设备部署及时率=100.00%，完成目标，验收合格后由领用人及时填单据领用出库；⑤幼儿体质显著增强，目标完成，2021年11月体检中大班幼儿体格发育情况明显好转，各项指标同比2020年有了明显上升，年龄别身高均上率53.68%，上升了1.85%；年龄别体重均上率48.54%，上升了10.27%；身高别体重均上率45.65%，

上升了 15.14%。；⑥学生家长满意度≥90.00%，完成目标。

(4) 项目四文化园区教学环境提升改造经费项目绩效情况：该项目经费 2021 年支出 40.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84.02%。，合理布局空间、设施，使校园更具幼教特色，对教学楼大厅细节完善，购买材料开展环境创设，为幼儿提供有利于激发学习、探索、安全、丰富、适宜的游戏材料和环境；对幼儿园外环境景观设计改造，通过植物装饰、设施翻新等多种办法，不断推进生态幼儿园建设，为儿童创设丰富多彩的教育环境。绩效目标完成情况：①完成计划任务=2 项，完成目标，一是对教学楼大厅翻新装修，二是对幼儿园外环境景观设计改造；②安全事故发生率=0.00%，完成目标；③竣工验收合格率=100.00%，完成目标，大厅装修施工完成后验收合格、投入使用；④资金支付及时率=100.00%，完成目标，待大厅装修工程审计结算结束后 30 日内支付了工程款；⑤受益幼儿覆盖率=100.00%，目标完成，使文化园区幼儿能享受更好的幼教环境；⑥学生家长满意度≥90.00%，完成目标。

11.玉溪市第二幼儿园

(1) 项目一学前教育生均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 95.00 分，该项目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1〕159 号）文件提出，用以奖代补的方式实行每生每年 0.01 万元的公用经费补助。2020 年度对我园 1,126 名在园幼儿实施资助，财政下

达资助资金为 11.26 万元，支出金额 11.26 元，结余金额 0.00 万元，执行率是 100.00%，项目资金的支出确保专款专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幼儿园各项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推动幼儿园多样化发展，促进幼儿园提升办学质量和办园水平，强化和提升教师专业能力水平，满足幼儿个性化发展的需要。

（2）项目二编外人员工资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96.00分，该项目根据玉政发〔2011〕159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提高幼儿园编制的科学性，进一步发挥幼儿园在教育体系中的基础作用，保证幼儿的健康成长，《玉溪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使用编外人员审批表》核定我园年度计划使用60名编外人员，用于保障二胎正常入学。2021年度财政下达专项资金为11.58万元，支出金额11.58万元，结余金额0.00万元，执行率是100.00%，项目资金的支出确保专款专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切实解决了编外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促进保教质量整体提高，提升了我园的品牌形象，各项保育和后期工作有序开展，有力促进保教工作深入贯彻落实，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发展水平。

（3）项目三市级学校体育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得分80.00分，该项目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年）的通知》（国发〔2016〕37号）、2016年国务院印发《“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幼儿园工作规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等相关精神,把增强学生体质作为学校教育的基本目标之一,促进幼儿身体正常发育和机能的协调发展,增强体质,促进心理健康,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卫生习惯和参加体育活动的兴趣。2021年度财政下达专项资金为5.00万元,支出金额5.00万元,结余金额0.00万元,执行率是100.00%,项目资金的支出确保专款专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幼儿参与体育锻炼的积极性和学习兴趣、提高了幼儿的运动能力,增强幼儿的身体素质和运动能力,使幼儿的创新能力得到充分发展。

（4）项目四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中,自评得分61.59分,该项目根据《玉室字〔2020〕6号（印发玉溪市加快基础教育改革提升教育质量若干措施的通知）》第十一条提出,从2021年起,市级财政每年新增预算专项安排3个1,000.00万元,分别用于全市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教育发展。提高幼儿园教师质量促进我园教育质量,完成对我园扩招改建补助,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发展水平。2021年度财政下达专项资金为165.00万元,支出金额89.04元,结余金额75.96万元,执行率是53.96%,项目资金的支出确保专款专用。专项资金未使用完的主要原因为2021年末已购买幼儿桌椅床、玩具柜,但财政资金紧缺将该款项拒付后收回资金导

致我园尚未完成验收工作，无法完成绩效指标；我园将更好地做好项目实施的充分准备，充分考虑出现不可抗因素导致临时性突发事件的概率，提高资金使用的进度。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幼儿园各项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推动幼儿园多样化发展，促进幼儿园提升办学质量和办园水平，强化和提升教师专业能力水平，满足幼儿个性发展的需要。

（5）项目五教学环境提升改造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中，自评得分61.21分，该项目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幼儿园工作规程》等相关精神，创设与教育相适应的良好环境，为幼儿提供活动和表现能力的机会与条件，幼儿园应当有与其规模相适应的户外活动场地，配备必要的游戏和体育活动设施，创造条件开辟沙地、水池、种植园地等，并根据幼儿活动的需要绿化、美化园地。2021年度财政下达专项资金为23.88万元，支出金额2.90万元，结余金额20.98万元，执行率是12.14%，项目资金的支出确保专款专用。专项资金未使用完的主要原因为2021年末购置大型玩具需预付货款50.00%，但财政资金紧缺只支付2.90万元，剩余20.98万元由财政拒付后收回导致无法完成计划任务，无法完成绩效指标；我园将更好地做好项目实施的充分准备，充分考虑出现不可抗因素导致临时性突发事件的概率，提高资金使用的进度。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证幼儿园在园区间不受到伤害，对环境的创设与利用，有效促进幼儿的发展，扩大幼儿活

动空间和游戏场所，改造室内外区域，提供适宜的支持，引发幼儿的游戏行为，使其获得有益的发展。

12.玉溪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1)项目一玉溪市行业专家工作站专项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玉溪市行业专家工作站专项支出5.78万元。财政下达支出额度100.00万元，由于疫情的影响和财政资金支付紧张等原因，市财政国库实际支出5.78万元，主要支付：专家工作站教师队伍素质提升的专家培训费、交通费、讲课费等业务经费。通过该项目的实施，集聚优质资源，打造创新平台，促进教、体、研发展为，促进工作站成员专业成长，带动全市教育体育人才队伍建设，打造一批名教师、名班主任、名校校长，为玉溪实现“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谱写玉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供人才支撑。

(2)项目二义务教育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义务教育专项支出122.49万元。财政下达支出额度1,000.00万元，由于疫情的影响和财政资金支付紧张等原因，市财政国库实际支出122.49万元，主要支付：精准教学服务费105.21万元，名师工作室培训费17.28万元。义务教育专项经费的绩效分人两个部分，一是实施“5123XE”教师培养工程，培养一批高素质的领军校（园）长、教育管理者、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教科研专家、名班主任、名师工作室主持人。二是基础教育教学质量监测，制定“命题+试卷印制+试卷配送+阅卷+大数

据分析评价+专家研讨培训+智能推送试题+智慧讲堂”全流程的“精准教学”整体解决方案，通过长期、持续、全样本的数据采集分析，形成多层次、极富个性化的全市教育教学质量的监测分析报告，从而全面了解和掌握玉溪市教育质量真实情况和发展趋势，提供精准决策支持，促进教育公平，全力推进玉溪市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3）项目三玉溪市高中质量提升研究指导中心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2021年高中质量提升研究指导中心专项支出0.32万元。财政下达支出额度50.00万元，由于疫情的影响和财政资金支付紧张等原因，市财政国库实际支出0.32万元，主要支付：高三毕业班质量分析培训会0.32万元。高中质量指导中心为提升玉溪市高考成绩做了大量的工作，收集了解高考信息及高校招生信息。组织玉溪市高三统测命题、质量分析，高考研讨会，高考试卷分析，开展教师集中培训，组织中心老师到学校调研和视导。通过专题讲座和示范课等形式，真正发挥指导中心的示范辐射和引领作用，有效提升玉溪市高中教师队伍整体教育教学水平。

13.玉溪市体育产业发展促进中心（玉溪市体育馆）

（1）项目一大型场馆低收费免收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玉财综〔2021〕176号大型场馆低收费免收费补助资金自评为中，按照大型体育场馆低免补助要求，全年开放时间不少于330天，全年完成接待人数6万人，场馆核心区计划举办体

育赛事活动 16 次，免费举办体育赛事 4 次，每周对外开放时间不低于 35 小时，每天开放时间不低于 8 小时，对学生、老年人、残疾人、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全民健身日免费开放。自评为中原因是因 2021 年场馆开放时间不足，因为省运会场馆修缮工程。

(2) 项目二云南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场馆设施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玉财教〔2020〕167 号云南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场馆设施建设专项经费自评为良，该项目为云南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对比赛场馆的修缮改造项目，因我单位在最初安排中负责承办青少年组拳击、武术套路，大学组职工组羽毛球、气排球四大项目，结合我单位场馆实际情况，并根据省十六届运动会筹备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修缮方案，我单位对场馆进行了全方位的改造，包括：屋面防水、地板更换、消防通道扩宽以及零星的场馆修缮，截止最早的青少年组项目开展前，我馆以上修缮项目以全部完工并验收，在经历了青少年组拳击、武术套路比赛检测后，运动员、裁判员等对我馆设施场地一致好评，侧面反映了此项目完成较好。但是项目本身出现了资金支付较慢、项目后续单项审计推进较慢的情况，影响了整个项目的收尾工作；其次在近期的几场大雨后，发现场馆还存在 1-2 处漏水点，已要求施工方进行检查并修补。综上所述，此项目自评为良。

(3) 项目三 2017 年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相关税费

项目绩效情况：改项目为 2020 年结转项目结余资金。项目按照市委第 188 次常委会议要求，为切实做好 2017 年行政事业单位处置资产产权转移工作，按照成熟一宗办理一宗的原则，切实做好税费缴纳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自评为原因是该项目由市政府、市财政主导；市政府已完成前期各项会议决议和工作布置；市财政将经费划拨到各个相关单位，由市财政统筹规划税费缴纳事宜。我单位按照市财政局资产科要求推进工作，无自主处理权。但相关税费已按照财政要求按时缴纳完成此项目。

14.玉溪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

（1）项目一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三年总体规划玉溪市少年儿童体育学校补助 190 人；每年至少进行 2 次政策宣传,春季学期、秋季学期各一次宣传；确保学生获补覆盖率达 100.00%；补助事项公示度达 100.00%；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达 90.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不低于 98.51%；学生满意度 92.00%；学生家长满意度 95.00%。

（2）项目二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通过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充学校运转及教学必要开支，通过教育与体育结合的特色办学模式进一步提升玉溪市基础教育教学质量。购置计划完成率不低于 90.00%；购置防潮垫及防疫物资 1 批；2021 年组织教师培训 1 次；教师培训费用每人 196.00 元；购置设备的验收通过率达 100.00%；通用设备如

台式机使用时间不少于 6 年；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0.00%；参训人员满意度 90.00%。

（3）项目三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我校补助 248 人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800.00 元；2021 年组织大型政策宣传次数 3 次；补助事项公示度为 100.00%；资金发放及时率 80.00%；政策知晓率为 90.00%；义务教育巩固率不低于 98.51%；学生满意度不低于 91.98%；学生家长满意度不低于 94.34%。

（4）项目四备战参赛云南省第十六届运动会体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重点保障备战参赛省十六届运动会的 4 支重点运动队；2021 年参加省十六届运动会预赛完成 33 枚金牌任务；省十六届运动会周期内建设有 3 个层次的年龄梯队；周期内年均在训人数 201 人；截止 2021 年 12 月，向上输送 12 名优秀运动员；项目备战参赛运动员满意度 95.00%，运动员家长满意度 91.00%。

（5）项目五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1 年春季学期我校家庭困难学生 105 人，秋季学期 125 人，按照每人每学期 500.00 元补助标准；2021 完成一个学年 3 次的政策宣传。该项目由教务处配合完成，在认定工作开展前宣传一次，秋季学期期末前宣传一次；2021 学年我校建档立卡学生补助覆盖率达 100.00%；补助对象公示度达 100.00%；资金发放及时率达 100.00%；确保政策知晓度达

100.00%；学生满意度 94.81%；学生家长满意度 95.28%。

（6）项目六备战云南省第十六届运动会体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购置服装 1 批，器材 1 批；省十六届运动会周期内建设有 12 个层次的年龄梯队；服装器材验收通过率 100.00%；学期内每周训练时间 23 个小时；周期内向上输送优秀运动员 12 人；培养玉溪市体育后备人才 201 人；专用设备使用年限 5 年；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8.51%；运动员满意度 92.00%；运动员家长满意度 85.00%。

（7）项目七省级预备队玉溪体操项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体操队在训人数 33 人；周期内向上输送优秀运动员 4 人；体操队运动员每周文化学习时间 30 个小时；玉溪市体操项目竞技水平有所提高，2021 年我校体操队参加云南省第十六届省运会预赛取得 12 枚金牌；体操队年龄梯队建设 4 个年龄梯队；省级预备队体操运动员满意度 95.00%；省级预备队体操运动员家长满意度不低于 92.00%。

（8）项目八省级高水平后备人才基地及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加强省级高水平后备人才基地建设，培养体育后备人才，促进我省青少年体育事业发展。我校共有 7 个运动队，2021 年该项目为 7 个运动队购买训练器材，保障运动队正常训练；2021 年我校聘用 6 名高水平教练员；2021 年我校完成 1 个运动员心理康复治疗室建设，增设沙盘、心理咨询专用桌椅等；购买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向社会提供

201个义务教育学位；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为98.51%；运动员满意度为93.00%；运动员家长满意度为92.00%。

15.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

项目一 2021年中央及省驻玉单位玉溪老年人运动会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市财政资金安排下达数5.00万元，实际资金下达率100%；项目实际资金支出数5.00万元，支出进度100%。数量指标：参赛人数360人，比赛项目3个。效益指标：老年人群体健康活动覆盖面70.00%，提高老年人体育锻炼参与度85.00%。满意度指标：参加运动会人员满意度85.00%。2021年5月11-14日，由玉溪市教育体育局、玉溪市老年人体育协会主办，玉溪市体育总会、玉溪市老年人体育文娱活动中心承办，玉溪市地掷球协会、玉溪市门球协会、玉溪市老体协健身气功专委会协办的“玉溪市第三届中央、省驻玉单位老年人健身运动会”在玉溪市老年人体育文娱活动中心隆重举行。本次运动会共有来自全市12个单位，27支代表队，363名运动员、教练员、展演队员参加。运动会共设有3个项目的比赛，其中非竞技性项目24式太极拳，竞技项目：地掷球、门球。老年人群体满意度达到90.00%，老年人群体健康活动覆盖面达到70.00%，提高老年人体育锻炼参与度达到了85.00%，为更好地开展丰富多彩的老年体育活动，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之目的做出了一定的努力。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备注说明：玉溪市教育体育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

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

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136201111